

澳洲聯邦健康部

對長期居住院舍的院友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的資訊：緊急事假

最近的法例修訂引入了一條新的緊急事假規定。在緊急情況下，在療養院長期居住的院友現在能申請暫時離開院舍，這包括災難（自然災難或其他災難）、流行病或傳染病。

在緊急情況下，政府會決定：

- 現有的緊急狀況，
- 其影響範圍，和
- 此緊急情況的持續時間

新休假規定意味著在緊急情況下，院友不必：

- 使用社交假期
- 向療養院支付額外的費用，以保留位置

通過澳洲高齡護理部長，政府確定了新冠病毒大流行是屬於緊急情況。該緊急情況於2020年4月1日開始，2020年9月30日結束。這段時期，院舍長期居住的院友能使用緊急事假。本資料旨在幫助療養院長期居住的院友及其家人明白此次變化所帶來的改變。

新冠病毒期間使用緊急事假

在新冠病毒期間，院友可以向所在的療養院申請使用新出條的緊急事假。

政府已決定該緊急事假：

- 覆蓋全澳洲所有療養院長期居住的住客
- 從2020年4月1日開始
- 到2020年9月30日結束

院友不能申請在上述時期以外申請新冠病毒的緊急事假

在緊急事假期期間，我需要支付任何費用嗎？

當您在使用休緊急事假時，你必須繼續支付

- 基本日用費
- 即評估過後的護理費，及
- 日常住宿費用

這和您在使用休社交假期時是一樣的。

這段時期，政府將繼續向您的服務機構支付高齡護理補貼，您不用支付額外的費用來保留療養院的位置。與您的療養院討論關於支付這些費用有關的任何問題，包括您是否遇到財務困難。

我現在可以申請緊急事假嗎？

可以。如果您覺得和照顧您的家人在一起更安全，您就可以申請緊急事假。當前的流行病屬於緊急情況。院友可在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間申請/享有緊急事假。

如果您希望向您所居住的療養院申請假期：

- 跟你的服務機構提說
- 告知機構您希望申請緊急事假

我能將緊急事假用於住院時嗎

不可以。緊急事假不包括在住院時間。如果您在緊急事假期間入院，您必須在住院期間請住院病假。

若我在新冠病毒大流行期間使用了社交假並超過了我享有的日數，該怎麼辦？

您可能因為新冠肺炎而申請了社交假，那麼您可以將緊急事假用於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的已休的社交假。

緊急事假不適用於2020年4月1日前的任何假期。

緊急事假在2020年9月30日截止。在此日期後，在2020-2021財政年度所有院友將有整整52天剩餘的社交假期。

在新冠病毒大流行期間，我使用的社交假超過了我所剩餘的假期。如果我為了保留自己的位置而向療養院支付了費用，該怎麼辦？

因為大流行，您或許已經申請了社交假並超過了規定的52天，所以為了保留您的位置，您可能需要向療養院支付費用。

您的服務機構必須退還您自2020年4月1日開始為此目的支付的任何費用。

緊急事假不適用於2020年4月1日以前的任何已休假期或已支付費用。

您應該就這些費用與您的服務機構商討。服務機構應儘快返還這些費用。

如果我想在新冠病毒期間搬離療養院和家人同住，能得到什麼幫助？

根據聯邦家居支援計劃（CHSP），對於因新冠肺炎而搬離療養院的療養院消費者，可以提供2種等級的支援服務。

1級服務：為受新冠肺炎嚴重影響而搬離院舍的長者提供臨床支援。

不得不必須從維省療養院搬離的住客可以得到臨時的臨床支援，該支援相當於4級家居護理配套服務4級。

如果療養院機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嚴重，那麼該機構可以通知院友，向他們提供此支援。

院友或其家人也可以致電**老年人倡導網絡**（OPAN）1800 700600, 探討他們的護理需求。**老年人倡導網絡**可安排轉介到合適的本地服務機構，向長者提供居家長達八週的臨床護理服務。

通過此項目可提供的服務包括：

- 個人護理：協助長者保持適當的衛生和儀容
- 護理：由註冊或登記護士提供臨床護理，該護理是針對醫學診斷過的臨床疾病的治療和監測。

在這種情況下，院舍服務機構需要向家居服務機構推薦護理計劃。院舍服務機構還應該和家居服務機構合作，確定合適的護理起始日期。

院友的家屬將負責院友離開院舍期間的照料和安全。對院友的生活安排給予適當的考慮亦十分重要，這包括考慮助行器材(可通行性)，每天24小時可提供照料的時間和程度以及合適的生活環境。有新冠肺炎症狀的院友將不能離開院舍。

若決定將院友搬離院舍，那麼：

- 所有家庭成員必須同意在院友回家後至少保持隔離14天（若無症狀）
- 院友還必須進行新冠病毒檢測並在回社區前結果呈陽性。院友必須在回到社區前取得呈陰性的新冠病毒測試結果
- 住在療養院的院友院舍服務院友不應入住患有嚴重疾病風險家庭的住處（例如：有健康隱患）

2 級：為自願返回社區的長者提供初級服務

雖然不符合上述複雜的臨床服務，但仍然選擇回到社區，住在療養院的院友可以致電1800 200 422致電**長者養老服務**（My Aged Care）。**長者養老服務**可安排轉介，通過聯邦家居支援計劃（CHSP）享有長達8周的初級家居服務。

此項服務對所有從院舍回家的院友都有效，可使用聯邦家居支援計劃（CHSP）的服務包括：

- 膳食
- 交通（只包括必要的診所預約）
- 個人護理
- 護理

1級服務消費者除了已經提供的個人護理和看護外，還能獲得膳食和交通服務。

了解這是初級服務十分重要，因為該服務不會提供和院舍相同水平或頻率的護理。

需要更複雜或更高水平的老年護理服務可能還需要待在院舍中或

另一家療養院。有新冠病毒症狀的院友將不能離開院舍。

服務可行性可用性取決於每家服務機構是否提供該項服務。首先，家屬應聯繫**長者養老服務**（My Aged Care），查看您所在區域是否有聯邦家居支援計劃服務機構，這應該在院友離開院舍前就**确认和检查好**。

如果決定將住在有新冠病毒陽性個案院舍的長者搬離，但該院舍不符合1級服務標準，那麼：

所有家庭成員必須同意院友在回家後，必須自我隔離至少14天

- 在返回社區前，院友還必須進行新冠病毒檢測并且檢測結果呈陰性
- 院舍服務院友不應進入有嚴重疾病風險家庭的住處（例如：有健康隱患）